
云岩区 2025 年道路破路恢复项目

采购需求

第一章 采购范围

第一节 采购项目概述

一、项目及品目概述

本项目为贵阳市云岩区市政工程管理所管辖范围内的沥青路面恢复、基础处理、人行道拆除及恢复。

二、采购预算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项目采购预算为（大写）壹佰玖拾贰万陆仟肆佰陆拾元玖角陆分（（小写）1926460.96 元）。

其中（若有）品目名称：云岩区 2025 年道路破路恢复项目，采购预算为（大写）壹佰玖拾贰万陆仟肆佰陆拾元玖角陆分（（小写）1926460.96 元）。

本项目的最高限价为（大写）壹佰玖拾贰万陆仟肆佰陆拾元玖角陆分（（小写）1926460.96 元）。

其中（若有）品目名称：云岩区 2025 年道路破路恢复项目，最高限价为（大写）壹佰玖拾贰万陆仟肆佰陆拾元玖角陆分（（小写）1926460.96 元）。

本项目按总价进行投标报价。（本项目工程量及资金来源为申请办理破路单位缴纳行政费用。工程量及资金不一定能够达到招标预算，请投标单位仔细考量或充分咨询后投标。）

计价单位元（以采购文件约定的计价单位为准）

三、采购合同管理：

1. 是否允许分包：☐是 ☒否

2. 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包含：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等内容）、金额或者比例：/。

四、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否，具体内容为：云岩区 2025 年道路破路恢复项目。

特别提示：如采购项目或品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遵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十二条规定。

五、招标文件解释权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六、采 购 人

1. 采购人名称：贵阳市云岩区市政工程管理所
2.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鲤鱼西巷 12 号
3. 联 系 人：邓鹏程
4. 联系电话/传真：0851-86511163
5. 电子邮箱：/

七、代理机构

1. 名称：贵阳云岩鲲鹏招标有限公司
2.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恒大滨河左岸 12 栋 12 楼 1204-1205
3. 联系人：徐启旺、黄清曜
4. 联系电话/传真：0851-82216698
5. 电子邮箱：/

八、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云岩区财政局

监督电话：0851-86679233

详细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新添大道南段 299 号云岩区政府

第二节 项目要求

一、项目范围

本采购项目施工范围为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所示全部内容。

二、项目须满足的规范、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第三节 供应商资格条件

本品目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如下：

一、供应商属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意愿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并提供相应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 2025 年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 2025 年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 2025 年任意 2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不需缴纳税收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相关文件范本）；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

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相关文件范本）

（2）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 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

（二）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①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资格: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及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且未在其它项目担任项目经理。

（三）本品目 ☐ 接受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本品目 ☒ 是 ☐ 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①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采购，不接受非中小微企业投标，投标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②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第二章 采购清单及商务要求

第一节 采购清单

（工程量清单另附）

详见工程量清单文件。

第二节 商务要求

一、工期及建设地点

工期（日历天）：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建设地点：贵阳市云岩区。

二、验收标准、规范及方式

1. 验收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标准。
2. 验收规范：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3. 验收方式：采购人组织相关单位及人员验收。

三、质保期

项目保修期限为 1 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按审核月进度产值的 70% 支付进度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70%，审计完毕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 100%。

五、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后 5 日内，成交人缴纳合同金额的 3% 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形式为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履约担保。待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保金，质保金待项目保修期限（1 年）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全部无息返还。

六、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日历天。

七、其他要求

1. 若招标采购文件评分标准中需对业绩进行评价，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同类

或类似项目业绩进行准确的定义，避免供应商误解采购人对业绩的要求，而有损双方利益。

2. 为配合全流程电子化开、评标活动顺利进行，本项目不要求供应商现场提交原件查验，但供应商需确保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真实有效，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中标、成交无效。

3. 投标报价需涵盖项目所有范围及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知识产权费（如有）、税费、利润、招标代理服务等），如有遗漏的报价视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及采购范围内所有内容。

4. 投标供应商须单独出具承诺函承担本项目验收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节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贵阳市竞争性磋商工程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二节 评分标准

一、评分因素

评分的主要因素分为价格因素、主观因素、客观因素、信用因素。具体内容详见评分表。评标分值保留至两位小数。评标时，评标专家依照评分表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打分。

二、评分标准

1. 资格性审查表：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性审查
2. 符合性审查表：评标委员会负责符合性审查

资 格 审 查 表

供应商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1	一般资格审查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 2025 年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 2025 年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5 年任意 2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不需缴纳税收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 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
8	特殊资格审查	供应商须具备：①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资格: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及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	

		考核合格证（B 证），且未在其它项目担任项目经理。
9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品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本品目是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①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采购，不接受非中小微企业投标，投标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②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符合性审查表

供应商符合性审查内容			
序号	供应商名称审查内容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1	商务实质性响应审查	工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		建设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验收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标准。
4		验收规范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5		验收方式	采购人组织相关单位及人员验收。
		质保期	项目保修期限为 1 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7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按审核月进度产值的 70%支付进度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70%，审计完毕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 100%。
8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后 5 日内，成交人缴纳合同金额的 3%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形式为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履约担保。待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保金，质保金待项目保修期限（1 年）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全部无息返还。
9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日历天。
10		其他要求	1. 投标报价需涵盖项目所有范围及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知识产权费（如有）、税费、利润、招标代理服务费等），如有遗漏的报价视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及采购范围内所有内容。 2. 投标供应商须单独出具承诺函承担本项目验收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11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第四节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备注：供应商的报价明细低于最高限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理性说明。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异常低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备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合理性说明。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异常低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委员会（签字）：

评分表

评分项目及评分标准			
评分项目名称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得分
价格分 (20)	投标报价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有效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20\%) \times 100$	0-20 分
主观分 (50)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包含但不限于（工程概况，工程特点、难点分析及对策，施工总体部署，主要工程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①内容详尽、科学、可行的，得 10 分； ②内容较详尽、较科学、较可行的，得 7 分； ③内容一般详尽、一般科学、一般可行的，得 4 分； ④内容不完整、不科学、也不可行的，得 1 分； ⑤不提供不得分。	0-10 分
	质量保证措施	质量保证措施包含但不限于（质量目标，质量计划，质量管理体系，质量保证措施，工程质量保修措施及维护方案）： ①内容详尽、科学、可行的，得 10 分； ②内容较详尽、较科学、较可行的，得 7 分； ③内容一般详尽、一般科学、一般可行的，得 4 分； ④内容不完整、不科学、也不可行的，得 1 分； ⑤不提供不得分。	0-10 分
	施工安全措施	施工安全措施包含但不限于（施工安全目标，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施工安全管理） ①内容详尽、科学、可行的，得 10 分； ②内容较详尽、较科学、较可行的，得 7 分； ③内容一般详尽、一般科学、一般可行的，得 4 分； ④内容不完整、不科学、也不可行的，得 1 分；	0-10 分

		⑤不提供不得分。	
	施工环保措施	施工环保措施包含但不限于（环境保护方针，环境保护目标，环境保护体系）： ①内容详尽、科学、可行的，得 10 分； ②内容较详尽、较科学、较可行的，得 7 分； ③内容一般详尽、一般科学、一般可行的，得 4 分； ④内容不完整、不科学、也不可行的，得 1 分； ⑤不提供不得分。	0-10 分
	现场组织管理机构	现场组织管理机构包含但不限于（现场施工组织机构设置，职责分工，施工作业队编制及任务划分）： ①内容详尽、科学、可行的，得 10 分； ②内容较详尽、较科学、较可行的，得 7 分； ③内容一般详尽、一般科学、一般可行的，得 4 分； ④内容不完整、不科学、也不可行的，得 1 分； ⑤不提供不得分。	0-10 分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同时具有中级职称的得 3 分，具有高级（含）以上职称的得 5 分。 证明材料：提供身份证、职称证及 2025 年连续 2 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	0-5 分
	技术负责人	具有中级职称的得 3 分，具有高级（含）以上职称的得 5 分。 证明材料：提供身份证、职称证及 2025 年连续 2 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	0-5 分
客观分 (30)	其他主要人员	配备有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各 1 名得 10 分。 证明材料：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需提供人员岗位证或投标单位出具的任职证明、身份证及 2025 年连续 2 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	0-10 分

		料，安全员需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身份证及2025年连续2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	
	类似业绩	投标供应商每提供一个类似业绩得5分，满分10分。 证明材料：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0-10分
得分		100	100分

信用分使用规则：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项目情况选用，信用分评价内容

例如：中国人民银行备案的征信机构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等信用相关材料。并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二十条（十五）款规定载明：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等。

4. 价格分的计算

（总价、单价、费率）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最低的最终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供应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最终有效投标报价）× 价格权值 × 100

（下浮率）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1-最终有效投标报价）最低的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供应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1-最终有效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固定价）

固定价采购价格分相同，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自行设定。

（1）价格扣除政策（若本品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则本品目不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

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本项目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企业的产品给予 $\frac{\quad}{\quad}$ （联合体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确定具体数值）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确定具体数值）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价格扣除只针对投标报价未超过财政控制值的供应商有效。

（2）货物类采购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大于等于30%；服务类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大于等于10%。执行统一价格标准的服务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分因素。

（3）价格分汇总表：

价 格 分 汇 总 表

项目名称：

项目序列号：

品目名称：

品目编号：

地点：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日期：20XX.X.X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初始报价（元）	最后报价（元）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后报价（元）	评标基准价（元）	价格分值	得分
1							
2							
3							
4							

注：价格扣除仅对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价的供应商有效。

评标委员会（签字）

详细评分汇总表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序 号	投标单 位名称	价格分 得分	主观分 得分	客观分 得分	信用分 得分	政策性 加分得 分	总分	排名

评标会（签名）：

第三节 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品目作废标处理, 项目/品目评审终止：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或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供应商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节 无效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参与评审，且不计算入有效投标供应商家数：

（一）递交的响应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成功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注：但不得因签章地方的当前页面签章位置偏移，作无效标依据。

（二）供应商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三）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联合体未提交联合投标协议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异常低价的；

（五）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明细表未作出响应的；

（六）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件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影响响应文件响应的；

（七）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八）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九）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十）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十一）投标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十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十三）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十四）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足以导致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注：不得因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形式问题限制和影响供应商投标（响应）。